

美宣布限制中方在美外交活动

外交部：于法无据、于理不合、于情不通

新华社北京9月3日电（记者 王宾）针对美国近日宣布限制中方在美外交活动，外交部发言人华春莹3日表示，美方有关行径“于法无据、于理不合、于情不通”，反映出美反华势力已丧失理性和自信。中方敦促美方立即撤销有关错误决定，中方将根据形势发展作出正当、必要回应。

当日例行记者会后有记者问及：美国国务院2日发表声明，要求中国驻美高级外交官访问美高校和会见美地方政府官员、中国驻美使领馆在馆外举办50人以上的文化活动均须报美国国务院审批。中方对此有何评论？

华春莹说，去年10月以来，美国国务院对中国驻美使领馆及其人

员在美正常履职不断设置限制。有关做法严重违反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严重干扰中美关系和双边正常交往。

华春莹说，根据《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维也纳领事关系公约》和中美领事条约有关规定，中美双方应为对方驻各自国家外交领事人员依法履职提供充分便利。中方一贯依法依规为美驻华使领馆及其人员在华进行正常活动提供便利。

她说，反观美方，美国国务院去年10月、今年6月两次对中国驻美外交领事人员活动提出提前报备要求，这次又进一步要求报批，甚至限制他们同美国地方官员私人和社交往来。“这些行径完全违背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基本

准则以及中美领事条约，于法无据、于理不合、于情不通。这反映出美国反华势力已丧失理性和自信，得了反华妄想症，必将继续受到各界有识之士强烈谴责和反对。”

“中美关系对两国、对世界都很重要。中美双方任何时候都应保持沟通渠道畅通。”华春莹表示，中国驻美使领馆将继续与美国社会各界保持正常交往。中方将继续支持两国社会各界开展正常交流合作。

“我们敦促美国国务院立即撤销有关错误决定，停止阻挠两国正常人员交往，停止破坏两国关系。中方将根据形势发展作出正当、必要回应。”华春莹说。

国家网信办：
专项整治行动封禁
违规主播账号10.5万个

新华社北京9月3日电 国家网信办近日发布公告称，在近一个月来开展的“三项整治”行动中，各地网信部门共清理各类违法违规信息603万条，处置违法违规账号559万个，冻结“僵尸”账号92.8万个，处置百万粉丝以上账号169个。

据统计，近一个月来，共从应用商店移出无新闻服务资质应用程序7.2万款；依法处置违法违规直播平台338款，关闭主播直播间7.4万个，封禁违规主播账号10.5万个，处置违规“吃播”账号1.36万个。

“三项整治”行动包括商业网站平台和“自媒体”传播秩序突出问题集中整治、“自媒体”基础管理专项治理和网络直播行业专项整治。

皖首条自动驾驶汽车
5G示范线开通

新华社合肥9月3日电 安徽首条自动驾驶汽车5G示范线于3日上午开通，并迎来首批体验乘客。该线路全长4.4公里，呈环形回路，将同时对自动驾驶车辆和普通车辆开放。

据悉，该示范线位于合肥市包河区塘西河公园，于2019年8月启动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5G网络覆盖、道路感知设备安装、路边交通设施升级、云平台控制中心建设等。该线路将同时对自动驾驶车辆和普通车辆开放，这意味着市民驾车行驶在该道路上时，可能与自动驾驶汽车相遇。

据该示范线的建设方介绍，这条示范线上的自动驾驶车辆可以通过视频感知、数据采集、边缘计算、信号传输等技术，实现智能行驶。5G技术使得自动驾驶车辆的“大脑”可以实时接收指令，能够显著提高车辆运行的安全性。此外，该示范线还可以为符合要求的自动驾驶测试车辆提供测试验证、能力训练、安全评估等服务。

据了解，基于该条自动驾驶汽车5G示范线，包河区将积极开展各项测试验证活动，推动交通基础设施的数字化，促进自动驾驶与车路协同等关键技术的创新与应用。

入学“第一课”
军训磨意志

9月3日，河北省衡水市第二中学的高一新生在学校操场整理内务。

又到一年开学季，河北省衡水市第二中学组织高一新生开展为期一周的入学军训，增强学生体质，锤炼学生意志，以崭新的面貌迎接新学期。

新华社发

矫正“谁死伤谁有理”
正当防卫认定新规来了！

新华社北京9月3日电（记者 罗沙）涉正当防卫案件近年来受到社会广泛关注。最高人民法院3日举行新闻发布会，公布《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关于依法适用正当防卫制度的指导意见》，对依法准确适用正当防卫制度作出较为全面系统的规定。

意见明确提出，正当防卫是法律赋予公民的权利。要准确理解和把握正当防卫的法律规定和立法精神，对于符合正当防卫成立条件的，坚决依法认定。要切实防止“谁能闹谁有理”“谁死伤谁有理”的错误做法，坚决捍卫“法不能向不法让步”的法治精神。

“意见对于准确理解和适用正

当防卫的法律规定，正确处理正当防卫案件，依法维护公民的正当防卫权利，鼓励见义勇为，弘扬社会正气，具有重要意义。”最高法研究室主任姜波说。

对于正当防卫、防卫过当和特殊防卫的具体适用，意见提出了“十个准确”。其中明确，准确把握正当防卫的起因条件。正当防卫的前提是存在不法侵害。不法侵害既包括侵犯生命、健康权利的行为，也包括侵犯人身自由、公私财产等权利的行为；既包括犯罪行为，也包括违法行为。不应将不法侵害不当限缩为暴力侵害或者犯罪行为。

对于准确把握正当防卫的时间条件，意见明确提出，对于不法侵害是否已经开始或者结束，应当立

足防卫人在防卫时所处情境，按照社会公众的一般认知，依法作出合乎情理的判断，不能苛求防卫人。

意见同时提出，准确界分防卫行为与相互斗殴，准确界分滥用防卫权与正当防卫，准确把握防卫过当的认定条件。认定防卫过当应当同时具备“明显超过必要限度”和“造成重大损害”两个条件，缺一不可。此外，意见围绕特殊防卫的起因条件，明确了“行凶、杀人、抢劫、强奸、绑架以及其他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暴力犯罪”的具体涵义。

当日，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还联合发布了七个涉正当防卫的典型案例，以案说法，有针对性地阐释适用正当防卫制度需要注意的问题。